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上接第十八版）

实施高标准粮田“百千万”建设工程。以高标准粮田建设为平台，统筹推进土地整治、中低产田改造、新增千亿斤粮食规划田间工程、小农水重点县等项目建设，加强农业科技创新和应用，到2020年，建成6369万亩平均亩产超吨粮的高标准粮田。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结合永久基本农田划定，依托产粮大县建立粮食生产功能区，重点打造36个国家级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示范县和30个省级高标准粮田示范方，建成一批优质高效的现代化口粮生产基地。实施耕地质量保护和提升行动，加强公共设施维护和统一管理，确保高标准粮田持续长久利用和发挥效益。深入推进粮食绿色高产高效创建。

实施现代农业产业化集群培育工程。以现代畜牧业、高效特色农业、现代粮油产业为重点，大力培育新型农业产业化经营主体和龙头企业，推动产品加工增值链、资源循环利用链、质量全程控制链有机融合，强化科技支撑，扩大品牌影响，打造一批“全链条、全循环、高质量、高效益”的现代农业产业化集群。积极引导工商资本投入优势产区，建设肉牛、畜禽、花卉、苗木、林果等特色高效农产品生产基地，完善产业链配套体系。发展粮改饲和种养加结合型循环农业。培育大型仓储、物流、加工等综合型粮油企业，完善粮油仓储、物流基础设施。力争到2020年省级农业产业化集群达到450个，销售收入超过100亿元的达到50个，形成一批具有影响力的区域集群品牌。

特色高效农业产业化集群

现代畜牧产业化集群。建设规模化、标准化、生态化畜禽养殖基地和专用饲料基地，重点培育肉牛、奶业、生猪、家禽四大类畜牧产业化集群，加快建设沿黄奶业带、豫西豫西南肉牛带。积极扩大夏南牛、豫南黑猪、槐山羊、南湾鱼等优势品种养殖规模。到2020年，形成5个左右规模超300亿元的大型产业化集群，畜牧业占农业总产值的比重超过40%。

优质林业花卉产业化集群。推动花卉苗木生产基地规模化发展，打造八大区域性花卉产业集群，建成若干集品种培育、展示交易、休闲观光于一体的花卉产业园。推进林果、速生用材林、特色经济林等基地建设，积极发展林下经济、森林旅游业，打造一批林果、林板、林纸、林能等产业化集群。推进木本油料基地建设。

区域特色农业产业化集群。建设标准化蔬菜、果品、茶叶、食用菌、中药材、油茶、桑蚕、柳编、烟叶等特色产业基地，发展精深加工和功能型新产品。支持沿黄、沿淮、沿淇河、沿唐白河等水产优势集群发展。

实施都市生态农业发展工程。依托省辖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以“菜篮子”为主，突出产业功能、观赏功能和生态功能，率先建成30个以上省级都市生态农业示范园区。按照服务城市、农游合一、管理领先的要求，立足精细蔬菜、经济林果和特色种养殖等产业基础，大力发展生态景观型、体验参与型、高科技设施型、休闲观光型、特色精品型等都市生态农业，加快建设规模化、品牌化都市生态农业园区。

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推进农业产业链和价值链建设，建立多形式利益联结机制，建设融合平台，培育融合主体，创新融合方式。强化体验活动创意、农事景观设计、乡土文化开发，大力拓展农业的生态美化、旅游休闲、文化传承、健康养老、科普教育等功能，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实施农村精品旅游线路和休闲观光农业品牌培育计划，建设一批特色旅游村镇。积极发展规模种养业、农产品加工业和农村服务业，推进生产、加工、物流、营销等一体化发展。到2020年，主要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60%以上，建设一批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县(市、区)。

加强现代农业支撑体系建设。建立农业农村投入稳定增长机制。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完善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办法，探索土地信用托管担保平台建设，试点推动农村土地银行发展，建立农村产权交易市场，依法推进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加快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扶持发展种养大户和家庭农场，引导和促进农民合作社规范发展，培养生产经营型、专业技术型、社会服务型职业农民队伍。改革农业补贴制度，推进农业“三项补贴”(农作物良种补贴、种粮农民直接补贴和农资综合补贴)合并为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试点，完善农机具购置补贴政策，向种粮农民、新型经营主体、主产区倾斜。探索开展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大型农机具融资租赁、农产品价格保险试点，稳妥开展农民合作社内部资金互助试点，建立健全农业信贷担保体系。完善农业保险制度，鼓励发展地方特色农业保险，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加快农业科技及公共服务体制改革，建设农业科技服务云平台，推进农业科技协同创新联盟建设。推进农业服务主体多元化、形式多样化、运行市场化，通过政府购买公共服务等新型支农方式，支持经营性组织参与农业生产性服务。推进农业物联网应用，增强农业综合信息服务能力。推进科技特派员队伍建设，构建新型农村科技服务体系。创新气象为农服务机制，建立精准化自然灾害防御体系，增强人工影响天气作业能力，加强基层气象台站建设，强化灾害监测预警能力，提升农业防灾减灾水平。

现代农业支撑体系建设重点工程

农业科技支撑能力。开展粮食增产关键技术及高效种植模式攻关，推进水稻工厂化育秧、机械化深松整地、测土配方施肥等稳产增产和抗灾减灾关键技术的集成应用，推广光伏玻璃温室无土绿色栽培技术，推动精准作业、遥感监测、灾害预警、地理信息服务及物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应用，加快国家农业信息化进村入户试点市建设，推进农业全程机械化建设5个农机农艺融合示范区。

现代种业支撑能力。加大农作物新品种选育力度，新培育农作物新品种100个以上，推广小麦、玉米等主要农作物高产优质新品种，实施新一轮品种更新换代计划，建设全国小麦、玉米育种创新基地和海南、西北标准化良种繁育基地，培育5—10家“育繁推一体化”现代农作物种业集团。

优质农产品质量控制体系。推进农业全过程标准化生产，开展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建设一批品牌产品生产基地，建立全程可追溯、互联共享的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平台，构建产地准出、市场准入机制，逐步推动农产品质量安全由政府“管制”向社会“共治”转变。开展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活动。

国家中原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区建设。整合现有科技资源，加强农业科技协同创新，探索有利于农业科技开发及科技成果转化、科技金融结合的机制和模式，建设全国领先的国家级创新型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和现代农业发展试验区。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建设高科技农业集中区、示范园区。推动纳入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的省辖市、县(市、区)率先实现农业现代化。

第四节 建设网络经济大省

抓住信息(IT)时代正在走向数据(DT)时代的历史性机遇，大力发展基于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网络经济新形态，推动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丰富信息服务，促进信息资源开放共享，保障信息安全，拓展网络经济空间。

推进电子商务大发展。实施重大工程，推动电子商务与其他产业深度融合，营造宽松发展环境，强化人才培养培训，建设电子商务强省。实施产业融合工程，促进服务民生模式创新、传统商贸业转型、工业生产组织方式转变。实施农村电商覆盖工程，建设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试点省。实施跨境电子商务提升工程，加快建设中国(郑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实施电子商务物流配送工程，基本形成覆盖城乡的快递服务网络。实施电子商务集聚发展工程，建设一批电子商务示范基地、产业园区。发展壮大电子商务主体，完善电子商务服务生态链，到2020年交易额超过2.6万亿元，商贸企业和规模以上生产制造企业电子商务应用率达到95%。

电子商务发展重点工程

电子商务产业融合工程。支持生产制造企业应用电子商务，建立与客户电子商务系统对接的网络制造管理系统，开展“以销定产”及“个性化定制”试点示范。鼓励批发零售企业建设一批网上商城、网上市场。加快社区服务、家庭配送、预约缴费、健康医疗等电子商务平台发展，支持教育、会展、咨询、广告、餐饮、娱乐等服务企业深化电子商务应用。提高电子商务执法水平，营造诚信、公平、便捷的电子商务环境。力争网络零售额年均增长30%，到2020年超过5600亿元。

农村电子商务覆盖工程。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和信息进村入户试点，鼓励发展电商直供、私人订制、社区支持农业(CSA)等新型农业经营模式，力争80%以上的县(市)建成覆盖乡村的电商服务体系。

跨境电子商务提升工程。支持跨境电子商务平台建设。依托河南电子口岸，实现集报关、检验检疫、退税、结汇等在线“一站式”服务，推动一般跨境贸易模式和跨境保税模式多点发展，到2020年跨境电子商务贸易额占一般贸易额比重提高到45%。

电子商务物流配送工程。推进跨地区、跨行业的智慧物流信息平台建设，实施电子商务进城镇、进社区行动，加快快件集散中心、智能包裹柜、智能快件箱等设施布局，建成1万个快递终端投送网点。

电子商务集聚发展工程。引进国内外龙头电商和培育本土特色电商并举，加快综合性、专业性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发展，提升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创建水平，发展一批以商品市场为依托的网商集聚区，加快建设中国中部电子商务港和特色电子商务平台，扶持壮大本土电子商务品牌，培育100家省级以上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园区)、300家示范企业。

实施大数据发展战略。开展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推动数据共享开放和开发应用，建设大数据综合实验区。实施大数据应用工程，发展工业大数据、新兴产业大数据、农业农村大数据、创新创业大数据、时空大数据，推动产业创新发展；加快政府大数据应用，推动政府管理和公共治理方式转变。实施大数据产业发展工程，推进大数据软硬件产品发展，建设大数据交易市场，促进商业模式和服务业态创新，完善大数据产业链，建立大数据产业公共服务支撑体系，打造大数据产业园区，培育具有国内一流水平的大数据产业基地。实施数据资源开放共享工程，整合各类政府信息平台和信息系统，建设完善省级统一的政府数据服务网、政务云平台，制定开放共享目录，依法推进数据资源向社会开放，鼓励社会公众对开放数据进行增值性、公益性、创新性开发。

大数据发展重点工程

大数据应用工程。重点建立工业大数据资源聚合和分析应用平台，研发面向服务业的大数据解决方案，建立农业农村数据采集、运算、应用服务平台。结合新型城镇化、信息惠民工程实施和智慧城市建设，在城乡建设、健康医疗、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文化教育、交通旅游等领域开展大数据应用示范。

大数据产业发展工程。重点发展数据的存储、清洗、分析挖掘、可视化，突破信息安全与隐私保护等领域关键技术，积极引进和培育提供数据采集、清洗、挖掘等服务的企业，建立政产学研用联动、大中小企业协调发展的大数据产业体系。

数据资源开放共享工程。整合政府部门公共数据资源，构建全省统一的政务云平台。制定数据资源开放清单和开放计划，逐步实现信用、交通、医疗、卫生、就业、社保、文化、教育、科技、资源、农业、环境、安监、金融等领域的政府数据开放，加快建立全省数据交换服务平台。

深入推进“互联网+”行动。推进互联网深度广泛应用，带动产业变革和商业模式、服务模式、管理模式创新，构建现代互联网产业体系。夯实“互联网+”发展基础，加强重点领域行业云服务平台建设，鼓励行业信息系统向云平台迁移，支持物联网感知设施统一规划布局，推动国家物联网应用重大示范工程试点省建设。加快多领域互联网融合发展，支持大型互联网企业向小微企业和创业团队开放创新资源，大力发展体验经济、社区经济、分享经济，推动互联网金融、互联网医疗、互联网教育、线上线下结合等新兴业态快速发展。优化“互联网+”发展环境，放宽融合型产品和服务的市场准入及限制，加强人才培养，以更加积极的姿态推进开放合作。

“互联网+”行动重点

推动产业提质增效。重点实施“互联网+”协同制造、现代农业、智慧能源、高效物流行动，争取在大规模个性定制、制造业服务化转型、农业精准生产、农副产品追溯体系、能源生产智能化、物流信息服务平台建设等方面取得重大突破。

培育发展新兴业态。重点实施“互联网+”普惠金融、电子商务行动，争取在互联网股权众筹融资、金融机构互联网业务拓展、线上线下互动体验式经济发展等方面取得重大突破。

创新公共服务模式。重点实施“互联网+”益民服务、便捷交通、绿色生态行动，争取在政府网络化管理服务创新、在线医疗、智慧健康、智慧养老、智慧旅游、税收服务、资源环境动态监测等方面取得重大突破。

提升技术支撑能力。重点实施“互联网+”人工智能、创新创业行动，争取在智能终端、智能家居、“双创”服务体系建设等方面取得重大突破。

建设高效泛在的信息网络系统。深入推进“宽带中原”建设，实施信息基础设施投资倍增计划，打造网络强省。完善新一代高速光纤网络，大幅度提高城乡家庭用户宽带接入能力，推进“全光网河南”全面升级。发挥郑州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综合带动作用，新扩建郑州至全国的互联网省际出口方向和出省带宽，建成直达国际通信出入口的国际专用通道。深入普及高速无线宽带，实现4G网络行政村全面深度覆盖，争取5G(第五代通信)网络建设试点。统筹省内数据中心布局，打造郑州国家级数据中心，积极部署北斗导航服务平台。完善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强化重要信息系统和数据资源保护，提高网络治理和信息安全保障水平。

信息网络系统建设重点工程

宽带网络优化升级工程。推进4G网络和主要公共场所WLAN(无线局域网)全覆盖，4G用户达到9000万户，实施城市基础网络完善、宽带乡村等重大建设项目，98%以上的行政村实现光纤通达，各省辖市、县(市、区)城市家庭和农村家庭用户分别实现100兆以上、50兆以上灵活选择。加快郑州国家下一代互联网示范城市建设，全面向IPV6(互联网协议第6版)演进升级。

通信枢纽建设工程。持续扩容互联网国际出口和省际出口，申建区域互联网交换中心和国际通信专用通道，实现与全国29个省直联，省际出口带宽达到50000兆，形成以郑州为中心，通达北(京津冀)、东北(鲁黑吉辽)、东(沪苏)、东南(浙赣皖闽)、南(粤湘鄂)、西南(云贵桂川渝)、西(陕)、西北(晋蒙)八个方向的米字形通信网络枢纽。

三网融合加速工程。推进广电、电信业务双向进入，加快推动IPTV(交互式网络电视)集成播控平台与IPTV传输系统对接，构建与电信网络互联互通、开放架构、具备综合业务承载能力的下一代广播电视网。

基础服务平台拓展工程。打造郑州国家级数据中心，机架总规模达到7万架，争取建成一批全国性或区域性后台服务中心。积极部署北斗导航服务平台、卫星导航地面基准站等空间信息基础设施。

第五节 完善提升科学发展载体

持续强化产业集聚区、服务业“两区”等载体功能，增强要素集聚和辐射带动能力，打造四化同步发展的主导支撑。

推动产业集聚区提质转型创新发展。突出集群、创新、智慧、绿色发展导向，推动产业集聚区上规模上水平上层次，提高吸引力竞争力带动力，成为全省先进制造业主导区、科技创新核心区、产城融合示范区和改革开放先行区。开展产业、土地、城市、生态环境、区域公共服务基础设施规划五规合一，推动开发空间统筹布局、公共服务和生态环境联建共享，形成产城互动长效发展机制。推广整体开发、集群引进，建设一批配套功能完善的区中园。强化延链补链，完善技术创新、现代物流、口岸监管、人力资源、行政服务等公共服务平台，培育一批竞争力强的优势产业集群。建设智慧园区，推进信息基础设施优化、开发管理精细化、功能服务专业化和产业发展智能化。因地制宜推进产业集聚区行政管理体制创新，探索公司化开发运营机制。支持符合条件的产业集聚区升级为国家级开发区和高新区。

加快服务业“两区”提速扩容增效发展。突出商务中心区生产性服务功能，以专业化、特色化引领特色商业区发展，强化高端要素集聚、品牌特色培育、服务功能提升、产城融合互动。大力发展总部经济和楼宇经济，加快现代专业市场建设和特色街区培育，吸引相关上下游企业和融资、咨询、物流、孵化等配套专业服务企业入驻，建成一批支撑服务区域主导产业创新转型的高端商务服务平台，打造一批跨区域辐射的特色服务业集群。支持业态成熟、空间受限的服务业“两区”，按照企业运作、整体开发的模式，新建集交易展示、物流仓储、电商平台、教育培训等功能为一体的综合性现代服务园区，探索形成“一区多园”管理模式。

优化布局专业园区。坚持集中集约、突出特色、重点突破，支持省辖市、省直管县(市)合理规划布局专业园区，推动产业多样化发展和培育发展后续力量。依托具有产业基础的重点镇，布局建设、整合提升一批制造业专业园区，推动初级加工、一般零部件制造环节等项目集聚，形成与产业集聚区分工协作、错位互补的发展格局。充分挖掘城市文化和生态资源禀赋，突出产业跨界融合，布局建设一批文化产业、旅游休闲、健康养老等专业园区。结合城区改造和业态创新，布局建设一批创意设计、电子商务、服务外包、人力资源等专业园区。依托交通枢纽、重要商品集散地、城市功能疏解区，布局建设一批现代物流园区和新型专业市场。

科学发展载体建设重点任务

产业集聚区。培育形成20个规模超千亿元产业集聚区，创建15家以上国家级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到2020年，全省产业集聚区规模以上工业主营业务收入超过7万亿元，占全省规模以上工业的比重超过65%。

服务业“两区”。培育形成20个营业收入超百亿元的服务业集群，重点建设30个精品商业街区、100栋千万元税收楼宇、100个大型综合商业设施和一批大型现代专业市场。到2020年，服务业“两区”增加值、从业人员占全省服务业的比重均达到10%左右。

专业园区。实行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统筹和省级备案，在有条件的地方布局建设一批专业园区，按照省定考核标准，每年筛选符合条件的专业园区晋级为产业集聚区。

第四章 构建现代创新体系

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强化活力根基，以推进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培育动力源泉，抓好主体、平台、载体、机制、专项、人才等关键环节，进一步优化创新创业环境，打造富有竞争力的区域创新高地，迈进创新型省份。

第一节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以市场为导向，推进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加大统筹利用创新资源力度，提升企业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能力。调整创新决策和组织模式，建立高层次、常态化的企业技术创新对话、咨询制度，推动政府职能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强化普惠性政策支持，扩大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政策适用范围，更多运用财政后补助、首购和订购创新产品等方式，引导企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创新型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形成一批有竞争力的领军企业，加快培育“科技小巨人”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支持行业骨干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上下游企业等建立以利益为纽带、网络化协同合作的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推动跨行业跨领域协同创新，开展新型研发机构认定。鼓励企业运用网络平台集聚对接社会创新资源，建立首席技师、工匠工作室等机制，带动职工投入制造环节创新，提高新产品开发能力，提升产品品质。实施重大科技专项，凝练一批具有重大促进和带动作用的重大科技项目，推进创新示范应用。

科技创新重点工程

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培育工程。开展龙头企业创新转型试点，培育200家左右产业创新领军企业，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企业和技术创新示范企业3000家、科技型中小企业20000家。建设国家级创新平台和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建设产学研合作、共性技术研发、检测检验等公共创新服务平台，实现大中型企业省级以上研发机构全覆盖。

重大科技专项工程。在先进制造业领域组织实施智能装备、智能终端、大数据、物联网、功能材料、新能源汽车等100项重大科技专项，在农业科技领域组织实施生物育种、精准栽培、新型疫苗、互联网+农业、农业物联网、冷链食品等50项重大科技专项，在民生科技领域组织实施生物医药、精准医疗、生物质能、资源循环高效利用、节能技术及设备、环境防治、食品安全、信息安全等50项重大科技专项。

第二节 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坚持改革推动、需求导向、政策协同、开放共享，放宽政策、放开市场、放活主体，优化要素配置，激发亿万群众智慧和创造力，打造新引擎，形成新动力。

培育创新创业群体。营造公平竞争的创业环境，推动有梦想、有意愿、有能力的科技人员、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失业人员等各类市场创业主体，不断开办新企业、开发新产品、开拓新市场。以青年和大学生创新创业者、大企业高管及连续创业者、科技创业者、博士后科研人员创业者和留学归国创业者等为重点，实行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政策，加强对创新人才的股权、期权、分红奖励，培育一批创客和极客。推动高校、科研院所开办创新创业学院、大学科技园开展创业训练营等。引导创新型领军企业和行业骨干企业发展创新创业平台、投资购并小微企业，支持内外部创业者创业，增强企业创新创业活力。扩大高校和科研院所自主权，赋予创新领军人才更大人财物支配权、技术路线决策权，提高科研人员成果转化收益分享比例。引进一批具有国际视野和拥有国际领先成果的高层次领军人才来豫孵化和创办企业。

积极发展众创众包众扶众筹。全面推进众创，培育一批基于互联网的新型孵化平台，推动技术、开发、营销等资源共享。积极推广众包，鼓励企业通过网络平台开展研发设计分发和交付、聚合社会创意、聚集跨区域标准化产能等，加快郑州、洛阳等服务外包城市应用众包模式。建立立体式众扶，开放共享公共科技资源和信息资源，探索政府和公益机构、企业帮扶援助、个人互助互扶支持小微企业和创业者成长的方式。稳妥推进众筹，探索消费电子、智能家居、健康设备等实物众筹，开展股权众筹融资试点，推动设立网络借贷平台。

加快众创空间建设。坚持创新与创业、线上与线下、孵化与投资相结合，构建一批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的创新创业空间。发展创客空间等新型孵化器，推广创业咖啡、开源社区、社会实验室、博士后科研创新基地等新型孵化模式。推进多元化主体投资建设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等，加强传统孵化器与新型创业服务机构开展深层次合作，完善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创业孵化链条，集中创新创业资源，打造创新创业示范区及综合服务平台。引导大企业、投资机构到世界一流创新要素集聚区创办孵化器并推动成功孵化项目在省内实现产业化。

加强服务能力建设。加快发展创业投资基金体系，建立多方参与、风险共担的科技信贷风险补偿机制，创新银行支持方式，积极利用境内外资本市场，建立从试验研究、中试到生产的全过程科技创新融资模式。集聚发展科技服务业，培育高端化的创业导师队伍，形成从创业项目到产业化的全过程服务体系。以深化知识产权体制机制改革为突破口，以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能力建设为主线，以构建知识产权驱动型创新生态体系为着力点，建设知识产权强省。完善市场准入、退出“一站式”服务，打通创新要素快速集聚的通道。

倡导创新创业精神。树立创新创业的价值导向，保护企业家精神，宽容失败，包容创新对传统利益格局的挑战，完善风险补偿机制，依法保护企业家财产权和创新收益。把创业精神培育和创业素质教育纳入普通高校、职业学校、技工院校课程体系，鼓励举办各具特色的创新创业竞赛和活动，倡导尊重知识、崇尚创造、追求卓越的创新文化，大力培育敢为人先、宽容失败的创客文化，塑造创新创业河南品牌。加强各类媒体对创新创业的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树立一批创新创业典型人物。开展创业型城市创建、小微企业创业基地城市示范。

大众创业万众创新重点工程

科研基础设施和科技信息开放共享工程。完善国家、省级重点实验室等国家级科研平台(基地)向社会开放机制，推动公共财政投资形成的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专利信息资源向社会开放，提高综合服务能力。建立创新创业云服务平台，实现科技资源、科技数据、科技服务和科技管理互联互通。

创新创业引领中原工程。建设50个创新创业示范区及综合服务平台。鼓励和支持多元化主体建设众创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等创新创业孵化载体300家，实现省级以上创新创业孵化载体所有省辖市、省直管县(市)和高新区全覆盖。实施星创天地建设工程，打造适应农业农村创新创业需要的众创空间。支持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众创空间、小企业创业基地、高校、大企业等举办各种创业大赛、创业沙龙、创业讲堂、创业训练营等活动，常态化举办河南省科技创业雏鹰大赛，为科技创业企业和团队搭建创投对接、宣传推介的平台。

第三节 打造区域核心创新载体

汇聚各类创新要素，建立以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为引领、区域和产业创新枢纽为支撑的创新载体体系，形成集群创新效应。

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把示范区作为引领带动全省创新驱动发展的综合载体，统筹创新空间布局，加强科技资源整合集聚和开放共享，着力打造全省创新增长极和创新公共大平台。加快完善配套政策措施，形成政府主导、部门协作、郑洛新三市合作共建、其他省辖市协调联动的运行机制，重点在科技金融合作、科技成果转化、高端人才引进等方面先行先试，创建国家科技金融结合试点，设立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努力建设成为体制机制改革先导区、开放创新技术转移集聚区、产业转型升级先行区和创新创业生态示范区，示范引领全省创新发展能力加快提升。

推进区域产业创新中心建设。选择产业特色突出、技术创新能力较强的产业集聚区，汇集龙头企业、科研团队、高校、科研院所，覆盖研发外包、检验检测、展示交易、教育培训、市场推广、金融支持等环节，打造一批面向产业集群发展的区域产业创新中心，创建国家区域性新兴产业创新中心、新技术推广应用中心。围绕制造业创新发展重大共性需求，采取政府与社会合作、政产学研用产业创新联盟等新机制新模式，建设一批制造业创新中心(产业技术研究院)。支持新乡市建设国家产业集聚集群创新发展综合改革试点，加快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

建设富有活力的城市创新生态系统。依托中心城市，以促进高校、政府、研究机构、新兴企业和人才紧密结合为重点，引导各省辖市加快整合高校、科研院所、研发平台、创客空间等创新资源，大力吸引境内外人才、创业投资机构，完善政产学研用合作机制，推动人才、信息、资金集聚，促进创新要素共生互助、聚合裂变，打造城市创新圈和区域创新集聚地。

第四节 推动开放式创新

积极主动融入全球创新网络，开辟国际科技合作新渠道，改进合作方式、提升合作层次，增强利用省内外创新资源的能力，借力缩小创新差距。完善省部院合作机制，深化与中央企业和国家级科研院所的创新合作。推进技术创新转移，加快国家技术转移郑州中心、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审查协作河南中心建设，推动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院所设立技术转移中心，建立覆盖全省、对接省外各类创新主体的转移网络。实施科技开放合作和国际科技合作计划，重点加强与创新型国家和地区的合作，建设产业创新园和创新联盟，探索外资研发机构纳入区域创新体系方式，建立吸纳境外优质创新资源的新渠道、新机制。鼓励企业通过并购重组、技术特许、委托研究、技术合伙、战略联盟等模式，(下转第二十版)